檔　　號:
保存年限:

花蓮縣政府 函

地址：970270花蓮縣花蓮市府前路17號
承辦人：黃馨怡
電話：03-8462860分機225
傳真：03-8462776
電子信箱：audrey@hlc.edu.tw

受文者：花蓮縣花蓮市明廉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月19日
發文字號：府教學字第1130014995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如文。（376550000A_1130014995_ATTACH1.pdf、376550000A_1130014995_ATTACH2.xlsx）

主旨：轉知「113學年度外縣市入學苗栗縣國中新生調查表」1份，請依說明辦理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苗栗縣政府113年1月17日府教國字第1130014249號函辦理。

二、貴校如有設籍苗栗縣之應屆畢業生欲返回該縣就讀所屬國中（不含私立國中）者，請填寫旨揭表格，於113年2月16日（星期五）前寄送至該學區國中，俾協助辦理入學事宜。

三、有關本縣公立國民中小學學區劃分表，請至苗栗縣政府教育處網頁（https://www.mlc.edu.tw/）「教育處網站首頁/便民服務/學區查詢」項下查詢。

正本：本縣各公立國民小學、國立東華大學附設實驗國民小學、花蓮縣私立海星國民小學、慈濟學校財團法人慈濟大學附屬高級中學國小部
副本：電子公文交換章 2024/01/19 10:51:37

113/01/19
1130000317